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 BANQUET GROUP HOLDING LIMITED

譽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83)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業績

董事會欣然公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緊接上一個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益	4	401,071	398,068
其他收入	4	1,472	1,773
收益成本	5	(102,400)	(93,521)
僱員福利開支		(112,111)	(99,982)
折舊		(15,921)	(16,118)
經營租賃付款		(69,058)	(62,211)
公共設施開支		(33,860)	(33,679)
其他開支	6	(73,358)	(67,103)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1,500)	—

綜合全面收益表 (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營(虧損)／溢利		(5,665)	27,227
財務收入		654	682
財務成本		(762)	(121)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	7	(108)	561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5,773)	27,788
所得稅開支	8	(205)	(5,036)
年度(虧損)／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u>(5,978)</u>	<u>22,752</u>
下列人士應佔(虧損)／溢利及 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978)	21,429
非控股權益		—	1,323
		<u>(5,978)</u>	<u>22,752</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9	<u>(1港仙)</u>	<u>5港仙</u>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9	<u>不適用</u>	<u>5港仙</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207	57,856
投資物業	11	24,000	25,500
商譽		18,576	18,576
租金按金		16,387	10,191
諮詢服務預付款項		7,372	11,162
遞延所得稅資產		4,999	4,150
		<u>118,541</u>	<u>127,435</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2	1,918	2,56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5,300	25,530
可收回即期所得稅		3,849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820	38,370
		<u>60,887</u>	<u>66,468</u>
總資產		<u>179,428</u>	<u>193,903</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3	4,650	4,650
股份溢價	13	90,326	90,326
其他儲備		23,936	23,936
累計虧損		(32,327)	(26,349)
		<u>86,585</u>	<u>92,563</u>
總權益		<u>86,585</u>	<u>92,563</u>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		8,671	7,805
已收按金		790	838
借款	15	395	1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36	88
修復成本撥備		2,982	2,730
		<u>12,874</u>	<u>11,616</u>
		-----	-----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4	12,265	12,423
應計費用、撥備及其他應付款項		18,950	18,285
已收按金		23,051	32,884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320	341
即期所得稅負債		802	613
借款	15	24,581	25,178
		<u>79,969</u>	<u>89,724</u>
		-----	-----
總負債		<u>92,843</u>	<u>101,340</u>
		-----	-----
總權益及負債		<u>179,428</u>	<u>193,903</u>
		=====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的結餘	4,000	39,873	55,652	18,950	(47,778)	70,697	41	70,738	
年度溢利及 全面收入總額	—	—	—	—	21,429	21,429	1,323	22,752	
直接於權益 確認的本公司 擁有人出資及 應佔分派總額									
收購本集團附屬公司 的餘下股權	580	45,763	(50,666)	—	—	(4,323)	(374)	(4,69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70	4,690	—	—	—	4,760	—	4,760	
股息	—	—	—	—	—	—	(990)	(990)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650	50,453	(50,666)	—	—	437	(1,364)	(927)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u>4,650</u>	<u>90,326</u>	<u>4,986</u>	<u>18,950</u>	<u>(26,349)</u>	<u>92,563</u>	<u>—</u>	<u>92,563</u>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的結餘	4,650	90,326	4,986	18,950	(26,349)	92,563	—	92,563	
年度虧損及 全面收入總額	—	—	—	—	(5,978)	(5,978)	—	(5,978)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u>4,650</u>	<u>90,326</u>	<u>4,986</u>	<u>18,950</u>	<u>(32,327)</u>	<u>86,585</u>	<u>—</u>	<u>86,58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譽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零年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P.O. Box 2804,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葵涌打磚坪街49-53號華基工業大廈第2期28樓F室。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從事中式酒樓連鎖業務、提供婚禮服務、分銷貨品(包括新鮮蔬菜、水果、海鮮及凍肉)及特許授權一家中式酒樓使用「譽宴」品牌。

除另有說明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列年度一直貫徹採用。

2.1 編製基準

譽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經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物業的重估修訂。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須運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及估計的範疇已披露。

(a) 持續經營基準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虧損淨額5,978,000港元及有經營淨現金流出2,416,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19,082,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負債主要包括已收客戶按金約23,051,000港元（其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提供相關婚宴及婚禮相關服務後確認為收益）及因貸款協議附帶按要求償還條款而分類為流動負債的銀行借款部分約13,65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總額約為38,750,000港元，其中約24,250,000港元已作為銀行借款提取，及約8,500,000港元用作訂立有關租金及公用設施按金的以業主為受益人之擔保函。本集團之銀行融資須每年進行續期審閱，而下一續期日為二零一六年四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能遵守本集團其中一項14,500,000港元（其中8,500,000港元已用作訂立擔保函）之銀行融資之其中一項契諾要求。對該契諾要求之違反可能導致有關14,500,000港元之銀行融資被取消或暫停。

鑒於該等情況，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動用融資來源以評估本集團是否具備充足財務資源以維持持續經營能力。董事已審閱由管理層編製之涵蓋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期間之現金流量預測。本公司董事已採取若干措施以進一步改善財務狀況及緩解流動資金壓力，包括：

1.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本集團已取得銀行一次性豁免，豁免遵守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有關本集團14,500,000港元銀行融資之已違反契諾要求。儘管該豁免並未涵蓋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期間，根據該等融資訂立之擔保函仍具效力，及本集團目前正與銀行就續訂上述銀行融資進行協商。根據與銀行之最近期溝通，銀行已表示擬續訂上述銀行融資。
2. 管理層正與銀行就續訂本集團餘下24,250,000港元之銀行融資進行協商。於二零一六年三月，本集團接獲銀行有關以現有融資之相同條款及條件續訂該等融資之意向函。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銀行融資將於到期後續期及自結算日起未來十二個月將繼續提供予本集團。

3. 管理層已更加注重成本，並減少不必要開支以改善其營運現金流量。

根據現金流量預測及經考慮本集團營運產生之預期現金流量、營運表現之可能變動以及持續可取得銀行融資，本集團將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其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未來十二個月到期之財務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恰當。

(a) 與本集團相關的已頒佈並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期間生效的現有準則的新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二零一一年)	界定福利計劃： 僱員供款
二零一二年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 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三年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 之年度改進

採納以上準則的修訂並無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或導致本集團主要會計政策發生任何重大變動。

(b) 以下新訂／經修訂準則及現有準則的新修訂經已頒佈且與本集團有關，惟其尚未生效，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披露計劃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納方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計算例外情況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所訂合約之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四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 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準則的修訂及新詮釋的影響，但尚未能確定會否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其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c)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

此外，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賬目及審計」之規定於本財政年度開始實施，因此，綜合財務報表若干資料的呈列及披露方式會有所變動。

3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指本公司檢討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的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及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基於有關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除所得稅後溢利的計量評估表現，並將所有業務納入一個單獨的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經營中式酒樓連鎖店，提供婚禮服務、分銷貨品(包括新鮮蔬菜、水果、海鮮及凍肉)。本集團亦已特許授權一家中式酒樓使用「譽宴」品牌。由於中式酒樓連鎖業務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業績及資產的大部分，故並無呈列業務分部分分析。

本集團收益主要源於香港的客戶。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主要資產亦位於香港。因此，並無提供地區分部分分析。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單一外界客戶對本集團收益的貢獻超過10%。

4 收益及其他收入

年內營業額包括來自(i)中式酒樓業務營運(包括提供膳食及婚宴服務)；(ii)提供婚禮服務；(iii)分銷貨品(包括新鮮蔬菜、水果、海鮮及凍肉)；及(iv)特許授權一家中式酒樓使用「譽宴」品牌的收益，詳情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益		
中式酒樓經營業務的收益	389,742	388,217
提供婚禮服務的收益	4,062	3,836
分銷貨品的收益	4,033	4,777
特許權收入	3,234	1,238
	<u>401,071</u>	<u>398,068</u>
其他收入		
沒收已收按金	850	767
租金收入	617	—
撥回修復成本撥備	—	559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388
雜項收入	5	59
	<u>1,472</u>	<u>1,773</u>
收益及其他收入總額	<u>402,543</u>	<u>399,841</u>

5 收益成本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所耗材料成本	99,793	89,955
提供婚禮服務成本	485	546
分銷貨品成本	2,122	3,020
	<u>102,400</u>	<u>93,521</u>

6 其他開支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906	1,154
— 非審計服務	750	—
廣告及推廣	8,413	9,857
清潔及洗衣開支	6,293	6,106
信用卡費用	3,728	3,740
廚房耗材	1,154	1,508
維修及維護	4,891	3,630
娛樂	3,129	2,828
消耗品	2,914	2,680
保險	1,845	2,143
法律及專業費用	4,035	2,533
印刷及文具	1,243	1,185
員工福食	2,227	2,040
付予臨時工的服務費	16,682	13,344
顧問服務費	3,790	3,790
婚宴開支	1,662	2,616
運輸	1,636	2,429
本公司股份上市的年費	150	100
其他	6,910	5,420
	<u>73,358</u>	<u>67,103</u>

7 財務收入 — 淨額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財務收入		
— 短期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28	3
— 非流動租金按金貼現產生的利息收入	626	679
	<u>654</u>	<u>682</u>
財務成本		
—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614)	(13)
— 融資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45)	(10)
— 解除修復成本撥備的貼現	(103)	(98)
	<u>(762)</u>	<u>(121)</u>
財務(成本)／收入 — 淨額	<u><u>(108)</u></u>	<u><u>561</u></u>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年度溢利的即期所得稅	1,106	4,982
遞延所得稅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	<u>(901)</u>	<u>54</u>
所得稅開支	<u><u>205</u></u>	<u><u>5,036</u></u>

9 每股(虧損)／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採用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千港元)	<u>(5,978)</u>	<u>21,429</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440,570</u>	<u>394,671</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港元)	<u><u>(1 港仙)</u></u>	<u><u>5 港仙</u></u>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5,97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溢利21,429,000港元)及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40,570,000股(二零一四年：394,671,000股普通股)計算。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發行在外的普通股的經調整加權平均數計算，並假設已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本公司擁有一類潛在攤薄普通股：或然可退還股份。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千港元)	<u>(5,978)</u>	<u>21,429</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440,570</u>	<u>394,671</u>
調整：		
— 或然可退還股份(附註(i))	<u>不適用</u>	<u>24,430</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440,570</u>	<u>419,101</u>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港元)	<u><u>不適用</u></u>	<u><u>5 港仙</u></u>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轉換24,430,000股或然可退還股份而產生之潛在普通股對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效應，故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已忽略該等潛在普通股。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21,429,000港元及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19,101,000股計算。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即為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並經兌換24,430,000股或然可退還股份調整。於二零一三年，或然可退還股份已就將獲提供之服務而授予Century Great Investment Limited。該等股份設有五年受限期(附註(i))。

附註(i)：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本公司附屬公司彩福控股有限公司向Century Great Investments Limited(「Century Great」)配發及發行75,000股新股份，該等股份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九日完成重組後悉數轉換成本公司股份，代價為75,000港元，而Century Great將予提供的服務包括(其中包括)於上市後五個完整財政年度內(「歸屬期間」)，不時檢討本集團的業務營運、發展及管理政策、制訂本集團的市場推廣方案、為本集團尋求策略投資者及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安排定期培訓。於歸屬期間任何時間內，Century Great須就未能提供上述服務令本集團蒙受的所有損失及損害作出賠償。

Century Great承諾，於上市後五個完整財政年度內各個年度，其將不會銷售或處理超過於上市後由其實益擁有的全部股份的20%。非歸屬條件涉及股份禁售期，並透過調整股份的公平值以使金額反映禁售期的貼現。Century Great的股份可轉換為24,430,000股本公司股份，限期為五年。

為換取所獲取服務而發行的股份的公平值與本集團已獲取服務的公平值相若。已獲取服務的公平值估計根據貼現現金流量模式計量。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已發行股份的公平值乃使用貼現現金流量約18,950,000港元、貼現率15.0%、缺乏控制折讓26.7%及長期增長率2.8%釐定。

本集團所獲取的服務自上市後開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約18,950,000港元確認為預付款項，將於五年歸屬期內攤銷。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3,790,000港元於本年度確認為開支。

10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11 投資物業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5,500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25,500
公平值虧損	(1,500)	—
	<hr/>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4,000	25,500
	<hr/> <hr/>	<hr/> <hr/>

下列金額已於全面收益表內就投資物業作出確認：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租金收入	617	—
產生租金收入之物業之直接經營開支	(61)	—
	<hr/>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556	—
	<hr/> <hr/>	<hr/> <hr/>

投資物業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保柏國際評估有限公司(二零一四年：相同)採用直接比較法參考有關市場可得之可資比較銷售憑證進行重估。

本集團於投資物業之權益乃根據35至39年之租約持有，該等物業位於香港。

12 貿易應收款項

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251	1,090
31至60日	405	767
61至90日	237	502
90日以上	25	209
	<u>1,918</u>	<u>2,568</u>

本集團中式酒樓業務的收益主要以現金或信用卡進行。本集團向婚禮相關業務客戶、食材分銷客戶及一名特許經營商授出的信貸期介乎0至90日。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1,893,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359,000港元)，該等結餘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大量客戶有關。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貿易應收款項已經減值(二零一四年：相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計提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二零一四年：相同)。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港元計值。結算日所面對的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13 股本及股份溢價

	附註	普通股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00,000	100,000	—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400,000,000	4,000	39,873
就收購本集團附屬公司				
餘下股權發行股份	(a)	58,000,000	580	45,763
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發行股份	(b)	7,000,000	70	4,69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5,000,000	4,650	90,326

- (a)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四日，本集團分別透過發行36,800,000股及21,200,000股每股面值0.88港元的普通股(扣除交易成本4,697,000港元)，完成收購浩凌有限公司及豐美有限公司各自餘下的非控股權益。
- (b)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集團透過發行7,000,000股每股面值0.68港元的普通股收購億采物業發展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

14 貿易應付款項

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0至30日	8,745	9,139
31至60日	3,512	3,276
61至90日	—	8
90日以上	8	—
	<u>12,265</u>	<u>12,423</u>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港元計值。

15 借款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非即期		
融資租賃負債	<u>395</u>	<u>155</u>
即期		
銀行借款	24,250	24,850
融資租賃負債	<u>331</u>	<u>328</u>
	<u>24,581</u>	<u>25,178</u>
借款總額	<u>24,976</u>	<u>25,333</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營運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經營全套服務中式酒樓，包括提供用膳及婚宴服務、提供婚禮服務及分銷貨品(包括新鮮蔬菜、水果、海鮮及凍肉)。本集團亦已特許授權一家於香港之中式酒樓使用「譽宴」品牌。

酒樓營運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總共經營九家酒樓，當中八家的品牌為「譽宴」，及一家的品牌為「瀾得棧」。

我們的定位完全不同於香港主營傳統單一服務的中式酒樓。就我們的用膳服務而言，我們旨在吸引偏好在衛生及現代設計風格、適合家庭及朋友聚會及公司活動的酒樓場所享用新鮮可口粵菜及優質服務的客戶。就婚宴服務而言，我們的目標客戶為對場所設計及裝飾、宴餐及婚禮服務有特別標準及期望的客戶，而我們透過提供一站式婚禮意見方案及除傳統中式酒樓外的創意設計場所，協助彼等使婚禮策劃及籌備過程變得簡單順暢。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本集團與一名業主訂立要約函件，據此，將於二零一六年第三個季度於尖沙咀開設一家新酒樓。

管理層銳意提升本集團營運效率及控制開支。本集團不時檢查員工的工作分配，以提升員工效率。此外，本集團亦簽訂長期租賃協議，以使營運租賃款項維持於合理的水平。我們於二零一五年已成功為位於觀塘、尖沙咀及銅鑼灣之酒樓之租賃協議續約。

我們認為，高產品質素、服務可靠性及營運管理為業務實現增長及可持續發展的主要成功因素。我們有可靠的管理團隊監督日常的酒樓營運及婚宴服務、維持質素控制標準、監督全體員工表現及落實擴張策略。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及各酒樓的管理層於中式酒樓及婚禮服務行業擁有豐富經驗，並熟悉該等行業業務運營的各個方面。

提供婚禮服務

年內，由於租賃協議到期，我們關閉兩家於九龍灣之婚紗店，並於尖沙咀以商業名稱「U Weddings」開設一家同樣提供拍攝婚禮照片、租售婚紗禮服及佈置以及租賃婚禮大堂服務的新婚紗店。我們通過為客戶提供優質婚宴及婚禮服務，作為專業婚禮服務供應商而從我們的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

分銷貨品

我們的分銷貨品業務包括為本地酒樓及其他食材供應商採購新鮮蔬菜、水果、海鮮及凍肉。年內，我們繼續尋求潛在客戶以拓寬我們的收益來源。

酒樓特許經營業務

年內，我們於九龍灣以商業名稱「譽宴」經營一家特許經營酒樓。董事將不時審閱及評估現有特許經營業務的業績，並將於未來出現機遇時考慮任何潛在特許經營商。

環保政策

本集團支持環保並持續執行綠化辦公室活動。有關措施包括使用節能照明及環保紙、減少用紙以及關掉閑置照明、電腦及電器等節省耗能。

財務回顧

收益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益		
— 來自中式酒樓業務	389,742	388,217
— 來自提供婚禮服務	4,062	3,836
— 來自分銷貨品	4,033	4,777
— 特許權收入	3,234	1,238
	<u>401,071</u>	<u>398,068</u>

本集團收益自二零一四年的約398.1百萬港元增加約1.0%至二零一五年的約401.1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特許經營酒樓帶來之全年收益貢獻，而來自其他酒樓之收益維持穩定，由二零一四年的約388.2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五年的約389.7百萬港元。該特許經營酒樓於二零一五年全年經營，而於二零一四年僅經營三個月。根據特許經營協議，本集團將收取24個月的特許經營費每月125,000港元，且特許經營商亦將向本集團支付特許經營業務每月總營業額之10%作為管理費。此外，本集團將向特許經營商提供諮詢服務，包括人力資源管理、食品質量控制、節能及員工培訓。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收取有關特許經營費及管理費約3,23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238,000港元）。

酒樓之營運表現

下表載列本集團各酒樓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產生之座席翻臺率、每位客戶平均消費及平均每日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座席翻臺率(附註1)		每位客戶平均消費				平均每日收益	
	倍數	倍數	婚宴客戶 港元	用膳客戶 港元	婚宴客戶 港元	用膳客戶 港元	港元	港元
譽宴(旺角)(1)及 譽宴(旺角)(2)	3.27	3.40	95	549	96	559	224,035	235,532
譽宴(尖沙咀)	4.25	4.21	85	558	77	566	101,375	94,018
譽宴(觀塘)	4.36	4.67	97	563	93	553	141,890	144,997
譽宴(銅鑼灣)	3.18	3.25	100	577	98	566	143,292	147,500
譽宴(北角)	3.14	3.20	80	604	80	506	139,497	142,186
譽宴(黃大仙)及 瀾得棧星級火鍋	4.14	4.12	68	543	72	537	208,632	223,524
譽宴(信和廣場)	3.90	4.04	101	583	107	570	109,065	104,888

附註：

1. 座席翻臺率乃按相關酒樓的用膳總人數(包括婚宴用膳人數)除以正規用膳服務可用的座席總數然後除以相關年度的營業總日數計算。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分析

本集團所有酒樓整體的每位婚宴客戶平均消費由二零一四年的約560港元輕微增加至二零一五年的約562港元，增幅為0.4%，而每位用膳客戶平均消費由二零一四年的約85港元輕微減少至二零一五年的約84港元，減幅約為1.2%。中式酒樓業務之收益自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88.2百萬港元增加約0.4%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89.7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乃由於舉行之婚宴數量增加導致每位婚宴客戶平均消費增加，緩解了每位用膳客戶平均消費減少及提供用膳服務之用膳人數減少。

除譽宴(尖沙咀)、譽宴(黃大仙)及瀾得棧星級火鍋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其他酒樓之座席翻臺率較二零一四年同期下降。董事認為，譽宴(尖沙咀)、譽宴(黃大仙)及瀾得棧星級火鍋之座席翻臺率增加乃由於本集團之營銷工作所致。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譽宴(尖沙咀)之座席翻臺率較二零一四年同期上升主要乃由於舉行之婚宴數量增加及提供用膳服務的用膳人數增加。座席翻臺率上升，連同每位用膳客戶平均消費增加促成了譽宴(尖沙咀)平均每日收益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7.8%。

於二零一五年，由於提供用膳服務的用膳人數增加，譽宴(黃大仙)及瀾得棧星級火鍋之座席翻臺率較二零一四年同期上升。然而，譽宴(黃大仙)及瀾得棧星級火鍋之每日平均收益減少約6.7%，每位用膳客戶平均消費減少。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儘管二零一五年舉行婚宴數量及提供用膳服務的用膳人數增加，譽宴(旺角)(1)及譽宴(旺角)(2)之座席翻臺率較二零一四年同期錄得下降，主要乃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運天數因二零一四年四月至二零一四年五月中旬期間之裝修而較少。譽宴(旺角)(1)及譽宴(旺角)(2)之平均每日收益於相同期間減少約4.9%，主要乃由於座席翻臺率及每位婚宴客戶平均消費下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譽宴(觀塘)及譽宴(銅鑼灣)之座席翻臺率較二零一四年同期下降，主要乃由於提供用膳服務的用膳人數減少。因此，譽宴(觀塘)及譽宴(銅鑼灣)之平均每日收益分別減少約2.1%及2.9%。

於二零一五年，由於舉行之婚宴數量及提供用膳服務的用膳人數減少，譽宴(北角)之座席翻臺率及提供用膳服務的平均消費較二零一四年同期下降。因此，譽宴(北角)之平均每日收益減少約1.9%。

收益成本

收益成本包括用料成本、分銷貨品成本及提供婚禮服務的成本。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成本約為102,4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93,521,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9.5%。收益成本增幅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增幅。其乃由於年內為提供特別海鮮菜單而採購更多毛利率較低的新鮮海鮮。因此，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成本佔本集團收益比率增加至約25.5%(二零一四年：23.5%)。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僱員福利開支約為112,11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99,982,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12.1%。增長主要由於在通脹環境下進行薪金調整以挽留經驗豐富的員工。本集團定期檢討員工的工作分配以提高及維持高服務標準。

經營租賃付款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租賃付款約為69,058,000港元，較去年增長約11.0%。增加主要受位於旺角的酒樓於二零一四年三月續租所影響，其租金完全反映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

公共設施開支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共設施開支約為33,86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0.5%。該增長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增長相符合。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指本集團的營運開支，包括顧問服務費、付予臨時工人的服務費、廚具、洗衣、清潔、維修及維護、廣告及推廣、法律及專業費用等。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開支約為73,358,000港元，較去年增加約9.3%。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五年產生一次性轉板上市開支約2,169,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產生該類開支。此外，付予臨時工人的服務費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3,344,000港元大幅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6,682,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五年婚宴增加及法定最低工資自二零一五年五月一日起由每小時30港元增加至每小時32.5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於回顧年度，經營用膳服務之酒樓的表現並未達到本集團管理層預期。此乃主要由於(a)二零一五年第四季度近期經濟低迷，導致消費者消費意欲降低，而九月至十二月份為我們的旺季月份；及(b)於二零一五年中國政府實施「一週一行」政策後，顧客數量大幅減少。因此，用膳服務產生之收益由二零一四年的約291,941,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五年的約288,462,000港元。

由於大部分婚宴均提前六個月以上預訂，上述經濟低迷及政策並不影響我們二零一五年的婚宴業務表現。婚宴產生之收益由約96,275,000港元穩定增長至約101,280,000港元。

由於營運成本(包括用料成本、僱員福利開支、經營租賃付款、其他開支及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有所增加，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除稅前虧損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分別約5,773,000港元及5,978,000港元，而去年則錄得除稅前溢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分別約27,788,000港元及21,429,000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來源

資本架構

本集團資本管理目標是確保其能持續經營，以為股東帶來回報並維持最優資本架構以減少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負債。

與業內其他同行一樣，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為基準監察其資本。本集團的策略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保持不變，是將資產負債比率降至可接納的水平。

現金狀況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29,820,000港元，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38,370,000港元減少22.3%。該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婚宴收取的按金減少。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已抵押銀行存款(二零一四年：無)。

銀行借款及本集團資產變動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償還銀行借款約為24,250,000港元，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2.4%，銀行借款的產生乃由於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完成收購億采物業發展有限公司(「億采」)全部股權。銀行借款乃以透過億采持有之若干投資物業及樓宇作抵押。

除上述銀行借款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另一筆可供使用銀行融資約14,500,000港元，其中約8,500,000港元已用作取得銀行就租金及公用設施按金授予的擔保函，及餘下約6,000,000港元未獲動用。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能遵守該銀行融資之其中一項契諾要求。對該契諾要求之違反可能導致有關銀行融資被取消或暫停。於二零一六年三月，本集團已取得銀行一次性豁免，豁免遵守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有關違反契諾要求。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1,918,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25.3%。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來自分銷貨品的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收款項減少主要由於分銷貨品的收益減少。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即期及非即期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資本總額(總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態(二零一四年：相同)，因此，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

董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參考其為本公司事務付出的時間、精力及專長釐定。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任何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二零一四年：無)。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本公告日期止期間並無重大其後事項。

展望

預期於可見未來，香港的營商環境仍挑戰重重。儘管如此，管理層相信本集團有能力繼續鑄就成功及提升股東價值。

本集團持續物色高人流且租金合理的合適選址，致力擴展其酒樓網絡。由於未能與任何業主達成合理的租賃安排，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內並無新開酒樓。然而，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與一名業主就位於尖沙咀的一間酒樓訂立要約函件，該酒樓預計於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開業。預期該新酒樓將成為本集團的另一主要收入來源，並擴大本集團在業內的市場份額。

本集團將繼續運用各種市場營銷策略，為現有及新酒樓增加創意特色，同時執行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及相應盡力降低租金、原材料及勞動力營運成本。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動用其可用資源開展其現有業務。本集團將繼續發展其核心業務，包括積極開設更多本地酒樓以延續本集團的增長勢頭、開拓貨品分銷業務潛在客戶，致力為股東帶來滿意回報。收購億采為本集團提供機會，擴闊其盈利基礎並使本集團可以獲得穩定的租金收入。除此之外，本集團亦將繼續開拓與其核心業務有關的業務機遇，以鞏固其收益基礎，為股東創造最高回報及將公司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成功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董事會相信轉板將提升本公司之形象及增加股份之交易流通量。董事會認為轉板將有利於本集團日後之業務增長及其財務靈活性。

為管理本集團的合規事宜，法律及合規委員會每月開會審核本集團於主板上市規則、內部監控措施及所有相關法例及法規的合規事宜。有關審核結果令人滿意。本集團亦已委任外部獨立內部監控諮詢公司對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進行年度審核，並無發現任何重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缺陷。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整個年度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用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原則並遵循其中的適用守則條文，惟下述若干偏離除外（有關偏離所考慮的因素於下文闡述）。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並無區分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於有關期間，張家豪先生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負責監管本集團的業務營運。由於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性質及範圍，以及張家豪先生於行業的淵博知識及豐富經驗以及其熟諳本集團的業務營運，董事會認為，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務由同一人擔任可為本集團提供強勁及持續領導以使本集團能夠高效營運。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的營運可確保權力及職權之間的充分平衡，董事會由資深高素質人士組成，其中三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儘管如此，本公司將繼續尋求合適候選人，並於必要時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的規定作出必要安排。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其他資料，將載於本公司將適時寄發予股東的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規定之交易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交易準則及操守守則。

購買、出售或購回股份

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審核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黃瑞熾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核。

競爭業務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並無獲悉董事、本公司管理層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任何業務或權益會或可能會與本集團業務形成競爭，及任何該等人士與本集團產生或有可能產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各客戶、股東、銀行，並對管理層及員工於年內對本集團的鼎力支持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譽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家豪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家豪先生、張家驥先生及簡耀邦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鍾港武先生太平紳士、王婕妤女士及黃瑞熾先生。